

2021年度
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

（二）负责全区公共图书馆、美术馆、艺术馆、文化馆事业的发展和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阵地建设；组织实施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工程。

（三）承担全区性重大文化活动，丰富活跃广大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指导文化艺术活动创作、艺术人才培养、理论研究、辅导培训文艺骨干、传播普及文化艺术。

（四）承担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工作，承担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优秀民族民间文化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五）承担全区图书文献资源的建设、开发和利用；负责全区图书馆事业标准化、网络化、现代化建设；推广全民阅读，开展基层业务辅导。

（六）参与文化和旅游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等工作；配合做好全区文化旅游资源的调查，做好文化旅游项目招商，开发培育文化旅游新产品、新业态；负责文化创意、精品旅游工作。

（七）组织实施全区农村电影放映工程。

（八）完成区文化和旅游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部门决算包括：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本级决算。

纳入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387.32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0.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7.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7.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87.66	总计	62	487.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7.66	487.6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7.32	387.32					
20701	文化和旅游	279.76	279.76					
2070101	行政运行	191.37	191.37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34.22	34.22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04	1.04					
2070109	群众文化	18.09	18.09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8.20	8.2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6.84	26.84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07.56	107.56					
2070607	电影	107.56	107.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35	90.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7	39.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5	22.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1	16.6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8	抚恤	10.87	10.87					
2080801	死亡抚恤	10.87	10.87					
20809	退役安置	40.32	40.3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40.32	4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9	9.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9	9.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99	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7.66	418.41	69.2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7.32	318.07	69.25			
20701	文化和旅游	279.76	240.32	39.43			
2070101	行政运行	191.37	191.37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34.22	34.22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04	1.04				
2070109	群众文化	18.09		18.09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8.20	6.64	1.5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6.84	7.05	19.79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07.56	77.74	29.82			
2070607	电影	107.56	77.74	29.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35	90.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7	39.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5	22.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1	16.61				
20808	抚恤	10.87	10.87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801	死亡抚恤	10.87	10.87				
20809	退役安置	40.32	40.3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40.32	4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9	9.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9	9.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99	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387.32	387.3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0.35	90.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99	9.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7.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7.66	487.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87.66	总计	64	487.66	487.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87.66	418.41	69.2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7.32	318.07	69.25
20701	文化和旅游	279.76	240.32	39.43
2070101	行政运行	191.37	191.37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34.22	34.22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04	1.04	
2070109	群众文化	18.09		18.09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8.20	6.64	1.5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6.84	7.05	19.79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07.56	77.74	29.82
2070607	电影	107.56	77.74	29.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35	90.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7	39.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5	22.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1	16.61	
20808	抚恤	10.87	10.87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801	死亡抚恤	10.87	10.87	
20809	退役安置	40.32	40.3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40.32	4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9	9.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9	9.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99	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8.23	30201	办公费	0.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3.09	30202	印刷费	0.6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0.53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55	30206	电费	1.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61	30207	邮电费	1.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9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1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17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0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4.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8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4.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1.5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69.47	公用经费合计					48.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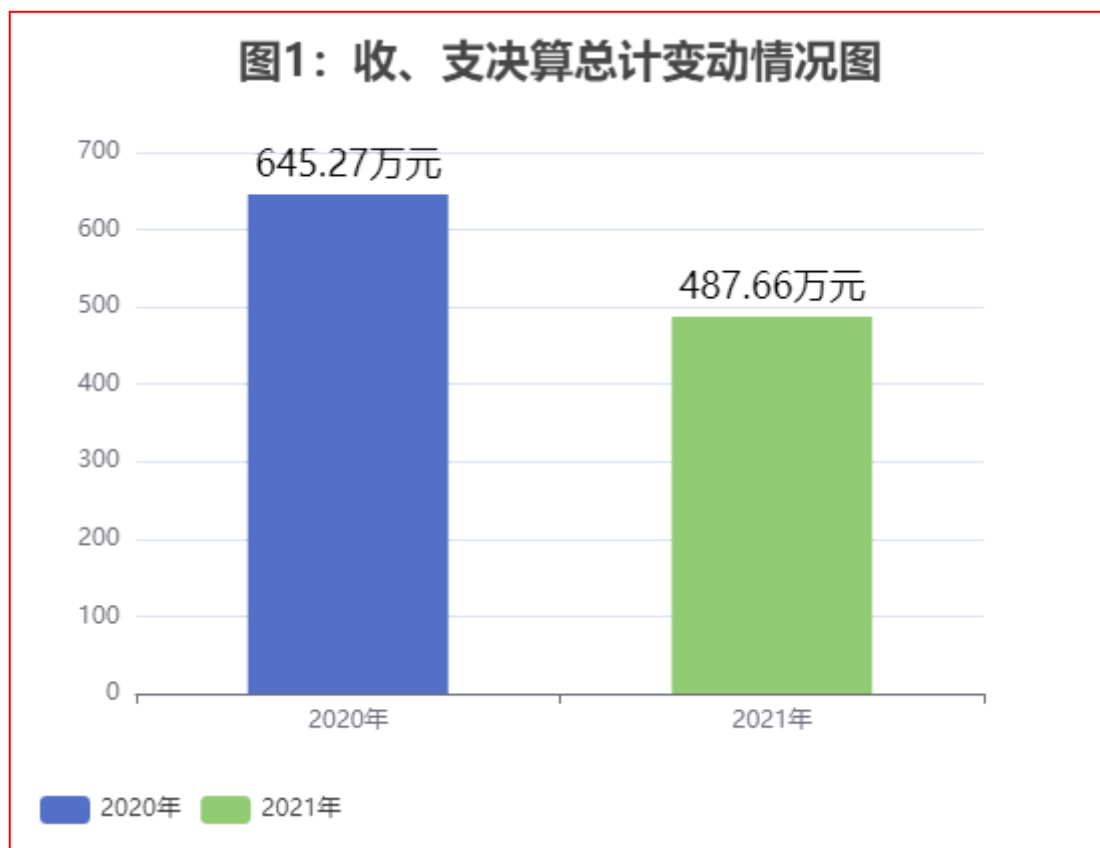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487.6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57.61万元，下降24.43%。主要是单位项目支出较去年减少，压缩一般性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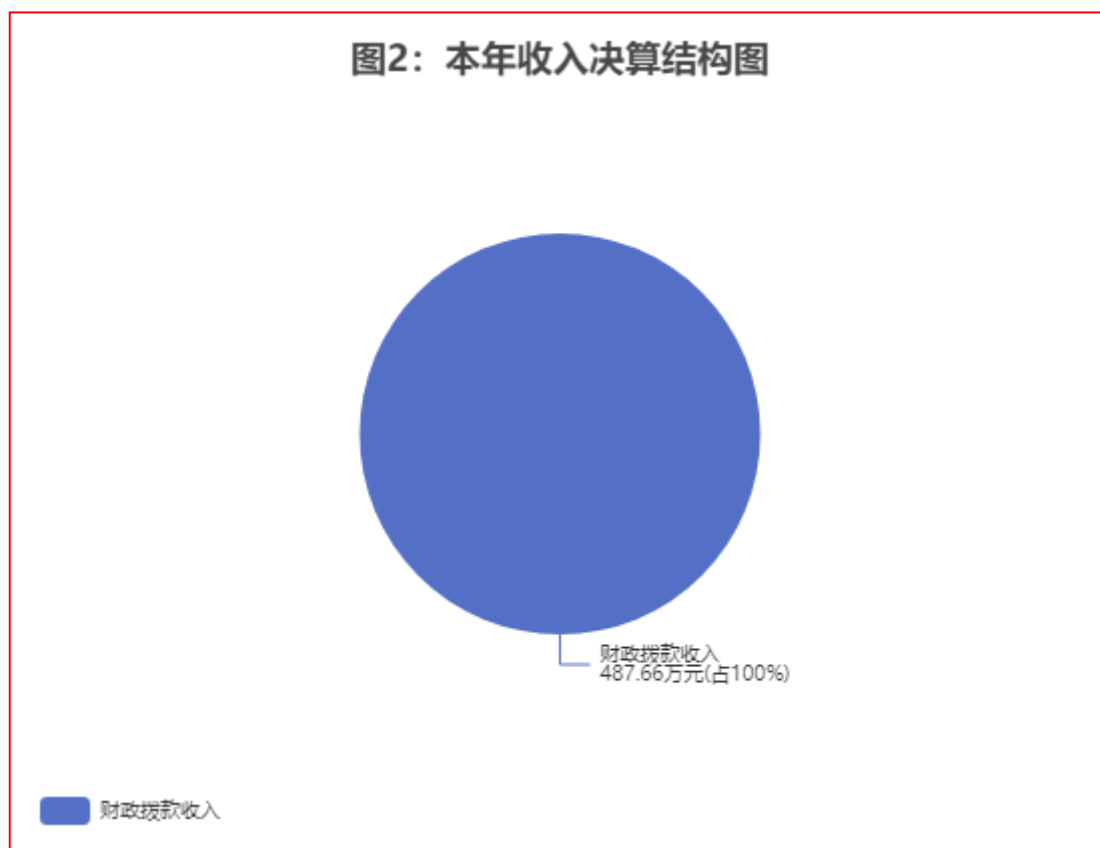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487.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87.66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487.6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57.61万元，下降24.43%。主要是单位项目支出较去年减少，压缩一般性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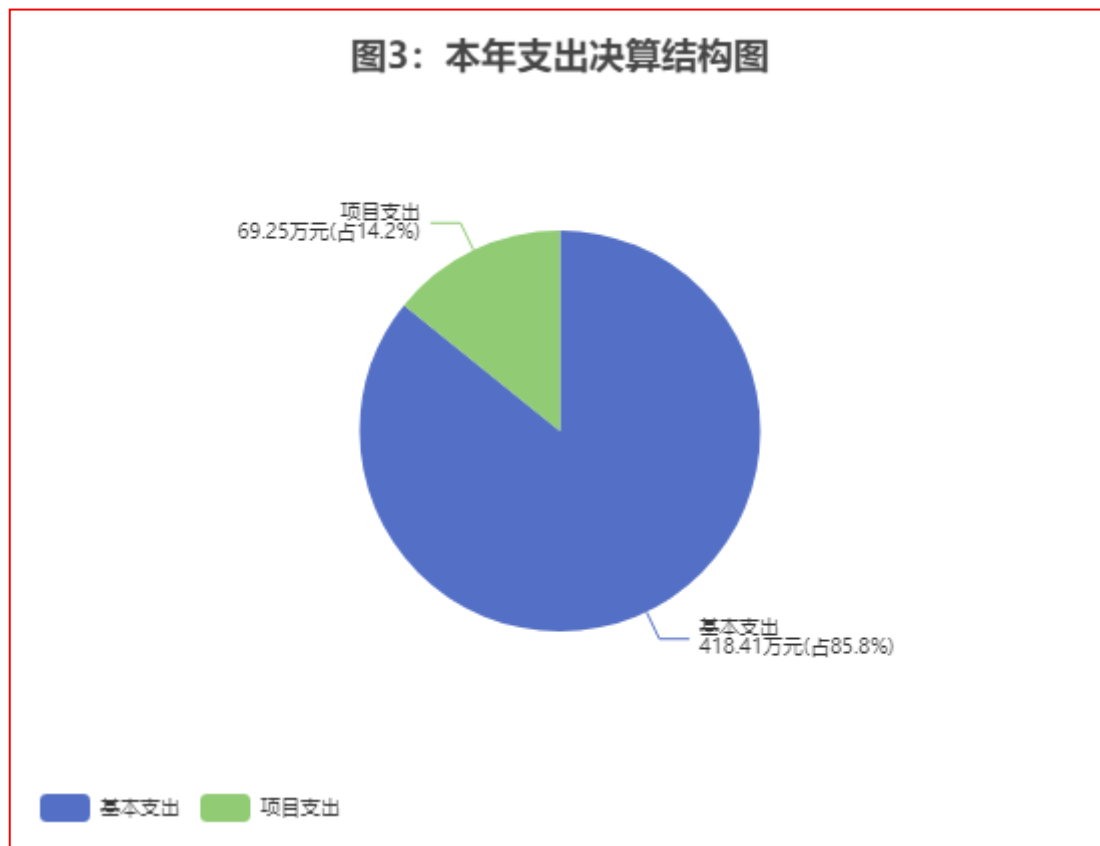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487.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8.41万元，占85.8%；项目支出69.25万元，占14.2%；上缴上级支出

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418.41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40.89万元，增长10.83%。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社保基数调整，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69.2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98.51万元，下降74.14%。主要是单位项目支出较去年减少，压缩一般性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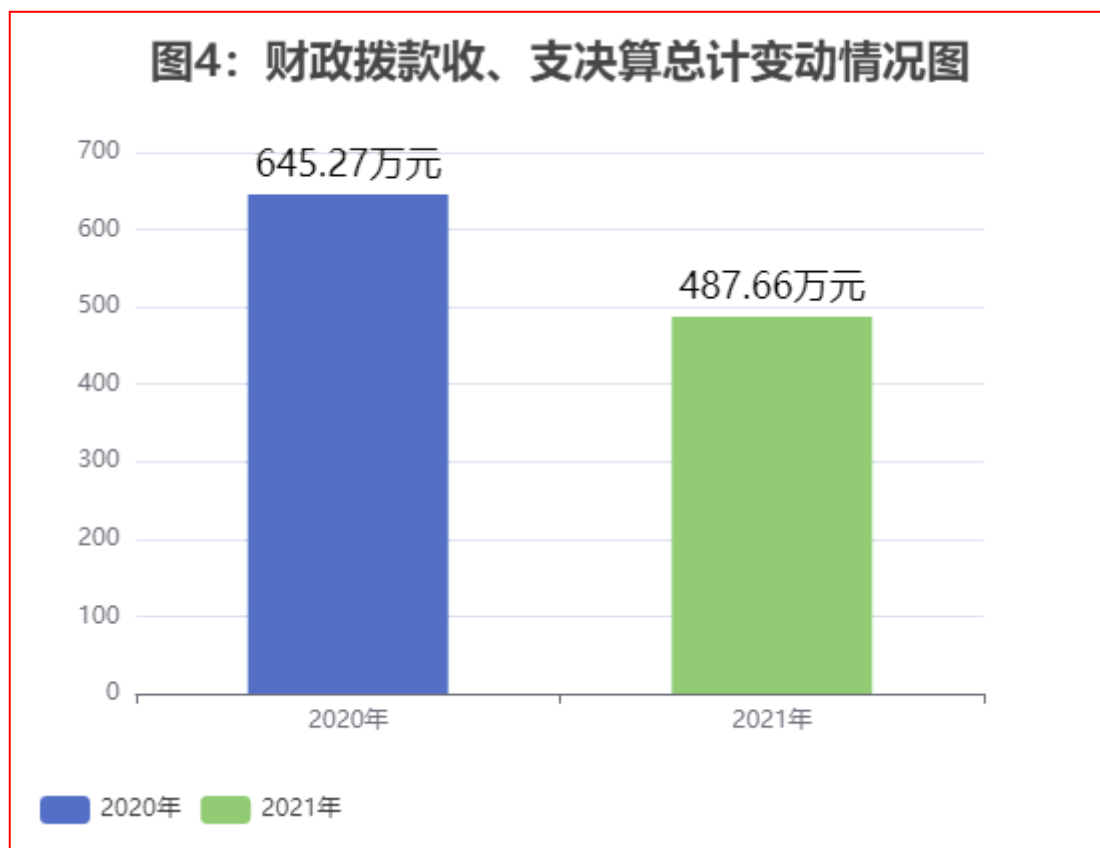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87.6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57.61万元，下降24.43%。主要是单位项目支出较去年减少，压缩一般性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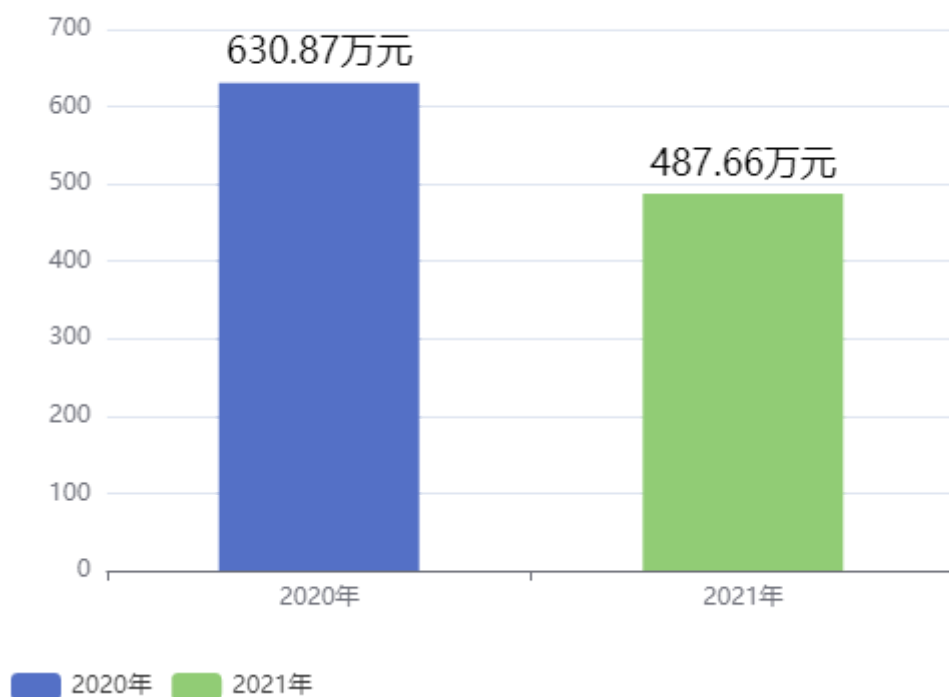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7.6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43.21万元，下降22.7%。主要是单位项目支出较去年减少，压缩一般性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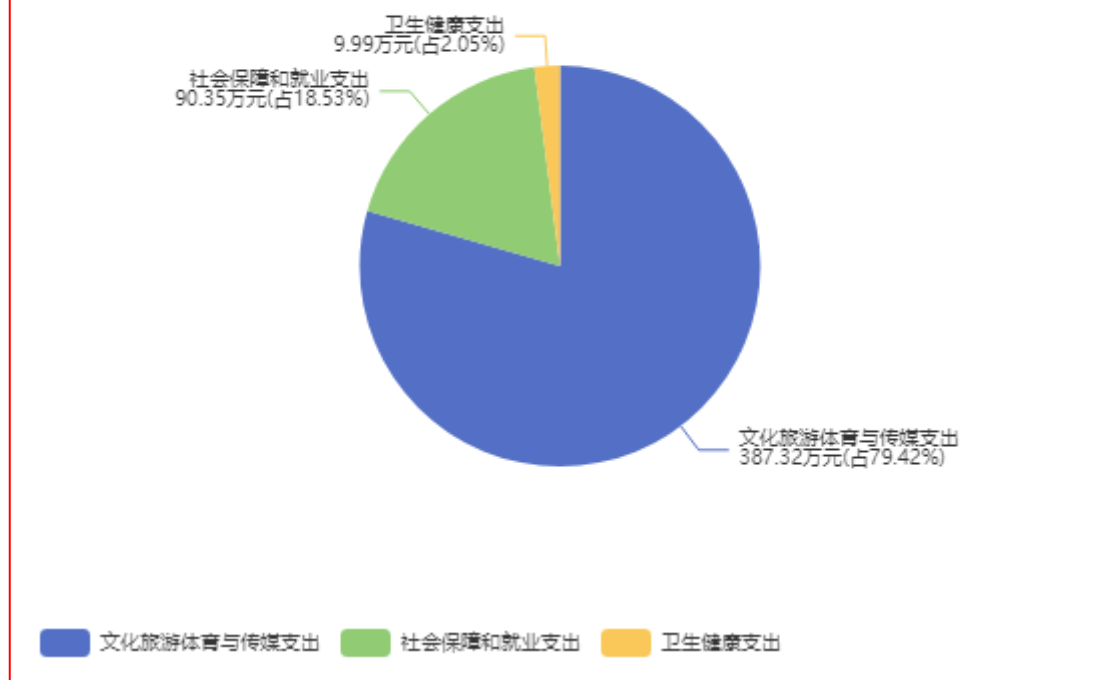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7.6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387.32万元，占79.4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0.35万元，占18.53%；卫生健康（类）支出9.99万元，占2.05%。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13.68万元，支出决算为487.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项目支出减少，部分单位项目未开展，压缩一般性支出。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39.92万元，支出决算为191.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支出未细化，部分项目未开展，决算支出细化列支。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年初预算为47.58万元，支出决算为

34.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支出未细化，剧团剧院人员变动。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今年新增人员退职费。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18.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1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项目支出减少，部分项目未开展，压缩一般性支出。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支出未细化，部分决算支出细化列支。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07万元，支出决算为2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项目支出减少，部分项目未开展，压缩一般性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年初预算为96万元，支出决算为107.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今年新增乡镇老放映员补助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5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列支在行政运行中，本年度将此部分决算单独列支。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6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列支在行政运行中，本年度将此部分决算单独列支。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8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死亡抚恤金列支在行政运行中，本年度将此部分决算单独列支。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为41.04万元，支出决算为4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1.07万元，支出决算为9.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整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418.4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69.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48.9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1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1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

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69.2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487.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87.66万元。

组织对文化馆免费开放；群众文化活动；乡镇老放映员生活补助；农影放映等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69.25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群众文化活动项目；文化馆免费开放项目；乡镇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项目；农影放映工程项目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群众文化活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32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6.65万元，完成预算的83.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丰富和满足了薛城区群众文化生活和需求；二是加强薛城区精神文明建设促进社会和谐发展；三是观看演出群众对活动综合满意度 $\geq 95\%$ 。

2、文化馆免费开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6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22.79万元，完成预算的75.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二是传承优秀文化；三是群众对文化生活满意度 $\geq 95\%$ 。

3、乡镇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97分。全年预算数为8.82万元，执行数为8.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维护信访稳定；二是改善老电影放映员生活问题；三是群众满意度 $\geq 98\%$ 。

4、农影放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1万元，执行数为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人民文化精神生活；二是促进精神文明建设；三是观看电影群众满意度 $\geq 90\%$ 。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7.4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预算完成率为74.02%，项目支出实行专款专用，无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文物保护（革命文物保护）。对清漳桥1个市级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了修缮工

程、1个铁道游击队纪念碑、铁道游击队纪念馆革命文物保护进行了修缮工程；举办了1次国际博物馆日，铁道游击队纪念馆内宣传活动。二是产业发展。参加2次交易会、博览会；完成旅游奖补项目3项。三是宣传推广。参加2次活动展会推介薛城区传统文化、景区、非遗手造等文旅资源；与2家企业达成合作进行品牌战略营销；进行了广告宣传，且整个宣传广告制作质量均为优。四是科技创新发展。全区管辖范围内的重点景区全部接入客流监测及指挥调度平台，完成率为100%，该平台能够正常监测客流及进行指挥调度，正常运行率为100%。五是公共服务。全年共计接待游客286392人次，免费开放天数为314天，群众满意度98%。六是执法管理。检查网吧467家、电影院32家、书店75家、文物保护单位26家、印刷企业24家，娱乐场所17家，其他62家，共计703家次；七是新闻出版。组织购买了正版软件，并要求全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安装，软件正版化安装率为95%；组织开展了80次全民阅读活动。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文化馆免费开放"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89.7分，等级为“良”。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没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办公经费、遗属补助等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反映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对剧团、剧院的补助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反映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对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对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反映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用于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对老电影放映员的补助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反应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对电影公司的补助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按规定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按规定用于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的安置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为单位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工伤保险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群众文化活动	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98.32	优
2	文化馆免费开放	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97.6	优
3	乡镇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98.97	优
4	农影放映	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馆免费开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7]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147]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2.79	10.0	75.97%	7.60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22.79	—	75.9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国家基本文化服务标准及文化馆免费开放需要，举办普及性文化艺术类培训，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宣传活动，保障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促进优秀文化发展。				依据国家基本文化服务标准及文化馆免费开放需要，举办普及性文化艺术类培训，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宣传活动等 10 项工作，保障了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促进了优秀文化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全年免费开放项目数量	10 项	10 项	15.00	15	
		时效指标	文化馆免费开放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0	10	
		质量指标	免费培训成果	优	优	15.00	15	
		成本指标	文化馆配套设施费用	30 万元	22.79 万元	10.0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保障程度	显著保障	显著保障	20.00	20	
		可持续影响	传承优秀文化发展促进程度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文化生活满意度	95%	95%	10.00	10	
总分						100	97.6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农影放映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7]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147]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21	21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21	21	21	—	100.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送电影下乡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送电影下乡		2196场	2196场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放映工作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情况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送电影下乡		100万元	10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完善文化生活		完善	完善	5	5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提升人民的文化需求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工作的顺利进行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看电影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7]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147]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2	8.82	8.82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8	8	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82	0.82	0.82	－	100.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乡镇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本项目支出达到了预期效果，资金使用合规管理规范，项目监管到位，项目完成较好。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乡镇老放映员人数	24人	24人	15	15	
		时效指标	乡镇老放映员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按时	10.00	10	
		质量指标	乡镇老放映员生活补助发放工作开展情况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老电影放映员生活补助金额	8万元	8.82万元	10.00	8.97	实际支出发生偏差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维护信访稳定	是	是	20.00	20	
		可持续影响	改善老电影放映员生活问题	是	是	10.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00	10	
总分						100	98.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群众文化活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7]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147]薛城区文化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6.65	10.0	83.25%	98.32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16.65	-	83.2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举办群众文化活动，丰富群众业余生活，提高群众幸福感指数，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举办了 10 场群众文化活动，丰富了群众业余生活，提高了群众幸福感指数，促进了社会和谐发展。			
年度 绩 效 指 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年度完成活动场次数量	10 场	10 场	10	10	
		数量指标	参演节目个数	120 个	120 个	5.00	5	
		时效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工作按进度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工作开展情况	优	优	15.00	15	
		成本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经费	20万 元	16.65 万元	10.00	8.32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群众幸福感指数提高程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00	20	
		可持续影响	社会和谐发展促进程度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0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看演出群众对活动综合满意度	95%	95%	10.00	10	
	总分					100	98.32	

薛城区文化馆 2021 年度免费开放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提高全民族文化素质，各级各部门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文化工作导向，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共建共享、改革创新的原则，以基层为重点，积极构建体现时代发展趋势、适应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符合文化发展规律、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成了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公共文化服务的内容和手段更加丰富，服务质量显著提升，公共文化管理、运行和保障机制进一步完善，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得到更好保障，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山东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及时准确了解和掌握群众文化需求，打通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枣庄市及各区市市人民政府积极推动实施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纪念馆、美术馆等免费开放工作，逐步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的保障机制，为人民群众免费提供基本公共

文化服务项目。

薛城区文化馆（以下简称区文化馆）实施 2021 年度场馆免费开放项目，旨在着力支持城市社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全力维护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正常运行，充分保障基层城乡居民公平享有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权利。通过实施文化馆及相关设施免费开放，有力激发驻地居民文化活力，在全区范围内营造积极向上、因人施教、寓教于乐的文化氛围。

（二）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面向群众，面向基层，对文化馆实施免费开放，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同时，大力开展公共文化宣传与服务，举办普及性文化艺术培训、公益性讲座、展览及文艺演出活动，提升薛城区城乡居民对文化生活的满意度。

（三）主要内容及预算支出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实施内容包括三部分：一是用于保障文化馆 2021 年度实现场馆全年免费开放；二是充分利用文化馆全年免费开放的契机，举办普及性文化艺术培训、公益性讲座，组织展览展示活动、民间文化传承及文化宣传活动，举办多场次文艺演出等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对基层文化骨干进行业务辅导；三是根据需要对业务活动场馆实施小型修缮，对部分业务设备设施进行更新。

2.项目预算及支出情况

薛城区文化馆 2021 年度免费开放项目资金预算为 30 万元，全部来源于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文化馆日常所需水电、物业及材料消耗等费用支出，以保障文化馆正常运转并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确保群众性、公益性文化活动持续、健康开展。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薛城区财政局向区文旅中心下达“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23 万元，资金到位率 76.67%。实际支出 227,858.45 元，具体包括：宣传制作、活动布展、演出服务等支出 114,080.00 元；电脑、打印机、净水机等设备设施购置支出 30,239.65 元；文化馆物业管理费、保洁劳务费支出 29,524.00 元；场馆设施维修维护、装修改造支出 28,352.00 元；文化馆电费支出 16,310.12 元；场馆材料消耗及其他办公费用支出 9,352.68 元。预算执行率 99.07%。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范围和目的。薛城区文化馆 2021 年度免费开放项目 2021 年度批复预算资金 30 万元。

（二）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一级指标，总分值为 100 分，其中决策分值 20 分，过程分值 20 分，产出分值 30 分，效益分值 30 分。

（三）评价方法及实施。评价组专家本着科学、规范、公正、

独立、客观等原则，通过审阅相关资料、听取单位汇报、现场答疑、小组集中评议、独立评分等方式，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方面进行评价，出具综合评价意见。

(四)评价结论。该项总体得分 89.7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评价认为，项目的实施为各类群众性、公益性文化活动健康、持续开展提供了场地及其他方便条件，促使文化馆成为面向基层、面向群众的公共文化宣传与普及的阵地和舞台，得到了群众的广泛认可。

三、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该指标共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绩效目标较为明确，资金分配基本合理，但申报及审批流程不够规范，申报材料中缺少评审论证资料和可行性研究等，无明确、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预算申请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匹配，但预算编制过程中未充分开展调查论证，无分项支出预算、当地及周边同类型同规模场馆免费开放所需费用等基础资料作为参考或支撑，预算编制过程不够科学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该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5.70 分，得分率 78.50%。该项目预算申请（预算批复）资金 3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3 万元，资金到位率 76.67%；实际支出资金 22.7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07%。该项目资金独立核算，资金支出内容包

括文化宣传制作费、文化活动布展费、文艺演出服务费等，使用方向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用途，资金审批程序和手续齐全，且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严重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情形，但部分支出在部门决算中列支科目不统一，资金核算不够规范。项目单位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但未根据薛城区实际情况，结合该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制定更具针对性的、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业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合同履行不及时，付款期限滞后。

（三）项目产出情况。该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该项目受疫情影响，全年实际免费开放天数累计达 285 天，场馆全年免费开放天数完成率为 109.62%。全年举办公益培训讲座、文化展览交流、节庆文艺演出等惠民文化普及活动 77 场次，公益文化活动举办场次完成率为 128.33%。每天实际开放时长均超过 8 小时，遵守开馆、闭馆的时间规定，做到按时开放，时效性较好。年度举办的公益性培训涉及舞蹈、篆刻、戏曲、声乐、剪纸、绘画、书法、泥塑、茶艺、插画、儿童绘本等多个艺术门类，活动种类丰富。

（四）项目效益情况。该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8 分，得分率 93.33%。该项目实施后，显著促进了当地公益性文化活动开展，丰富了居民精神文明生活，有效提升了群众文化素养，项目实施能够充分满足受益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四、存在问题和有关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不完整

项目相关各方未能结合项目目标、项目实施内容与项目资金情况，制定科学、合理、完整的项目绩效指标体系。如：项目产出指标未设置场馆全年免费开放天数、每天正常开放时长等体现项目具体工作量的核心指标，指标设置不完整；免费培训成果等效益指标设置不科学，可衡量性不足，且与该项目关联度不强。

2.项目资金未全部拨付到位，年末报表列报不规范

该项目批复预算资金 3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3 万元，资金到位率 76.67%，资金对项目实施的保障程度一般。项目资金报表列报不规范，在区文旅中心编制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表时，该项目资金被分解为两部分，并分别列入了两个不同的明细科目反映。

3.项目实施效益有待提高

文化馆组织公益文化活动的计划性、系统性不足，针对不同艺术门类的培训班，班次、时间及场所相互干扰；项目宣传推广工作力度不足，书籍报刊等陈设较为单一，到访人员多为周边居住的中老年人士，对年轻人及各镇街、农村居民缺乏吸引力，项目辐射地域范围总体有限，场馆年总接待人次有待提升。

（二）有关建议

1. 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加强部门、人员间协作配合

建议加强项目主管部门与实施部门间的信息沟通，业务人员与财务人员间的协作配合，共同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理念与项目目标结果导向，构建科学、完善、系统的项目绩效指标体系。

2. 完善项目过程管控措施，强化资金保障与支持力度

建议根据项目预算、实施内容及实施进度，规范项目资金的拨付时间、金额，及其会计核算与报表列报。针对文化馆部分月份电费由“薛城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支付，以及年末集中、突击支付宣传制作及活动布展费用等，深入分析原因，确保项目资金对项目实施的基础保障作用。

3. 建立项目长效管理机制，积极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

科学合理安排各项公益文化活动，按季度、月份提前作出活动计划，注重普及性与均衡性，明确活动时长、空间利用、声响处理、师资及参与人数等，避免相互干扰，滋生矛盾；加大线上线下宣传推广，不断丰富馆内陈设，按时开馆闭馆，优化场馆内外环境，注重文化活动实效，积极打造经典诵读会、品牌培训班等，增加对不同年龄段、不同文化层次、不同艺术需求人员的吸引力，持续扩大文化馆积极影响力及受益群众覆盖面。

附件： 1.薛城区文化馆 2021 年度免费开放项目绩效评价指
标和得分表

附件 1

薛城区文化馆 2021 年度免费开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和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要求；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重点任务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价要点①—⑤标准分各 1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相关程序；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齐全，且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 3 分，项目申报及审批流程规范的，得 3 分；基本规范的，得 1.5 分；不规范的，不得分。评价要点②标准分 2 分，材料齐全且符合要求的，得 2 分；提供部分材料的，得 1 分；没有材料的，不得分	2.5
		绩效目标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价要点①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若项目立项时未设定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本条指标不得分；若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按照评价要点②—④的得分情况确定该指标得分。评价要点②标准分 1 分，③—④标准分各 0.5 分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过程	20	资金投入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价要点①-③标准分各 1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①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②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各 1.5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2.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合理，与项目内容及其重要程度是否相适应；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各 1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是否足额。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标准分 2 分，评价得分=资金到位率*标准分，超过标准分按照标准分计	1.53
				预算执行率	3	截至实施周期末，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比例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标准分 3 分，评价得分=预算执行率*标准分，超过标准分按标准分计	2.97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项目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②项目资金是否独立核算，会计核算是否规范；③资金支出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⑤是否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其他情况	评价要点①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 ，若项目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则本条指标不得分；若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则按照评分要点②③④⑤的得分情况确定该指标得分。评价要点②-⑤类问题中，每出现 1 类问题扣 1.3 分，同类问题不重复扣分，扣完为止	3.7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 2 分：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 2 分；制定或具备财务或业务管理制度其中一种的，得 1 分；业务和财务制度都没有的，不得分。评价要点②标准分 1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 1 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7	①项目采购、合同签订、结项验收等组织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或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采购、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以及文化活动统计台账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整理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保障措施是否落实到位；⑤项目资产管理及项目实施过程管控措施是否落实到位	评价要点①-⑤标准分合计 7 分。各类问题中，每出现 1 处不符合评价要求的，扣 0.5 分；同类问题不重复扣分，扣完为止	5.5
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场馆免费开放天数	5	文化馆 2021 年度全年免费开放天数不低于 260 天	标准分 5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 5 分；免费开放天数每低于评价标准 5%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5
				公益活动举办场次	5	全年在文化馆内开展公益培训讲座、文化展览交流、节庆艺术演出及举办惠民文化普及活动不低于 60 场次	标准分 5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 5 分；公益活动举办场次每低于评价标准 5%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产出质量	10	每天正常开放时长	4	文化馆每天免费开放时长平均不低于 8 小时	标准分 4 分：平均不低于 8 小时的，得 4 分；每减少 0.5 小时，扣 1 分，扣完为止	4
				文化活动丰富程度	6	文化馆 2021 年度组织开展的文化活动类型是否丰富多样，活动内容涉及公益培训、公众讲座、展览展示、文艺演出、艺术交流、文化普及、当地传统文化传承等多个领域范围	标准分 6 分：文化活动类型多样且内容丰富的，得 6 分；较为丰富多样的，得 4 分；丰富程度一般的，得 2 分；类型单一的，不得分	6
		产出时效	6	完成及时率	6	①文化馆能否严格遵守开馆、闭馆的时间规定，做到按时开放；②文化馆每月、每周计划开展的公益文化活动，能否按时完成；③因疫情等原因临时调整变更时间的，能否在第一时间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途径对外发布通知，便于受众及时知晓	评价要点①-③标准分各 2 分：全年均按时（及时）做到的，得 2 分；不按时（不及时）占比控制在 5%以内的，得 1 分；超过 5%的，不得分	6
		产出成本	4	成本节约情况	4	①项目实际决算支出是否超预算支出；②有无主动采取成本节约措施，有效控制成本费用支出	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各 2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4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效益	30	实施效益	20	满足受益群体文化需求	7	项目实施能否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促进公益性文化活动的开展，丰富居民精神文明生活，有效提升群众文化素养	根据效益显著程度计算实际得分：效益非常显著的，得 7 分；效益较为显著的，得 5 分；效益一般的，得 3 分；无效益的，不得分	7
				提高驻地居民知晓及参与程度	7	通过宣传推广，能否有效扩大群众知晓度，调动城乡居民融入并参与文化活动的积极性，提高受益群众覆盖面，促使驻地居民共享新时代文化成果	根据效益显著程度计算实际得分：效益非常显著的，得 7 分；效益较为显著的，得 5 分；效益一般的，得 3 分；无效益的，不得分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6	项目实施可以确保文化馆正常开放使用，相关配套设施得到及时维护，为各类公益性、群众性文化活动健康、持续开展提供场地及其他必要条件	根据效益显著程度计算实际得分：效益非常显著的，得 6 分；效益较为显著的，得 4 分；效益一般的，得 2 分；无效益的，不得分	6
		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度	10	区别不同年龄段、来源地、知识层次、参与程度的群众，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并征求其意见建议	根据满意度分析情况，满意度≥90%，得满分；满意度每下降 2%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合 计								89.7